

各院（部）：

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，定于 11 月 16 日至 11 月 27 日进行 2020-2021 学年秋季学期期中教学检查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方式

检查以各院（部）自查为主，同时教务处组织专项检查。请各院（部）根据通知要求，结合院（部）实际，制定检查方案，既要保证检查的覆盖面，又要突出重点。

### 二、院（部）自查

各院（部）要成立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小组，制定检查方案，从教学进度、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学纪律、期中考试、听课观摩、学生和教师座谈会、教学管理、作业批改等方面开展期中教学检查。

### 三、教务处专项检查

#### （一）教学计划执行情况

统计分析各院（部）本学期教学计划更改变动情况。

#### （二）实践教学开展情况

统计分析本学期综合性、设计性实验开出率，实验开出率和实验课程安排情况。

### （三）试卷命题专项

组织专家随机抽取本学期期末试题命题质量，检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 （四）教学档案

组织专家现场抽查各教学单位的教学档案，根据《山东管理学院二级学院教学档案管理办法》要求进行打分，检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 （五）2020-2021 学年秋季学期学生漏错选情况

统计分析各教学单位选课执行情况数据。

### （六）课程信息化建设

统计分析在线教育综合平台中课程信息化建设应用情况。

### （七）午间教学沙龙参与情况

统计各院（部）2020-2021 学年秋季学期午间教学沙龙参与率。

### （八）教学建设立项

统计各院（部）2020-2021学年秋季学期校级教改教研课题、校级在线开放课程立项情况。

### （九）教材立项

统计各院（部）2020-2021学年校级教材立项情况。

## 四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此次检查采用各院（部）自查和教务处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。请各院（部）高度重视本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，认真总结检查中发现的教学过程问题和下一步的改进措施，保证教学秩序的规范化，不断提高我校教学质量。

（二）11月30日前，各院（部）将期中教学检查自查报告（附件）签字盖章版报送教学处教学运行科（明德楼180室），同时电子版发送至sdg1xyjwc@edu.cn。

如有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教务处教学运行科。

联系人：张敏 黄骏达

联系电话：89636806

附件：期中教学检查自查报告

教务处

2020年10月29日

